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9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5日以现场方式在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8号楼东14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3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唐一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一林先生、唐地源先生、江成真先生、王武宝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一林先生、唐地源先生、江成真先生、王武宝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 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 事宜的顺利进行,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 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和实施;
- 2、授权董事会及其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持股计划;

3、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5、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6、本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过户股票的锁定、解锁、回购、注销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8、授权董事会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及预留授予时间确定预留部分对应的标的股票解锁安排及业绩考核等事宜；

9、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10、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相关的协议文件；

1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

使。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董事唐一林先生、唐地源先生、江成真先生、王武宝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